

安阳市北关区统计局 年度统计“双随机”抽查工作计划

各街道办事处、柏庄镇政府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》《国家统计局统计执法“双随机”抽查办法》《河南省统计局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》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，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《关于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改革的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的意见》《统计违纪违法责任人处分处理建议办法》《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、弄虚作假督察工作规定》（以下简称《意见》《办法》《规定》）和国家统计局《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、弄虚作假督察工作规定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《实施办法》）等文件要求，按照北关区部门联合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联席会议办公室相关文件部署，进一步加强统计执法监督，强化基层统计基础建设，确保源头统计数据质量，遏制统计造假、弄虚作假。根据省、市统计局“双随机一公开”工作要求，结合北关区统计工作实际，制定本计划。

一、检查对象

从全区四上单位中随机抽取不低于 10% 的企业，根据抽取地区企业数量多少，调整抽取比例。

二、检查内容和重点

1. 统计法律法规及《意见》《办法》《规定》《实施办法》中央、国家统计局相关文件学习贯彻情况。

2. 基础规范化建设情况。

3. 统计数据质量情况。基层统计调查对象一季度（依据检查时间确定）统计定报中重要统计指标数据质量情况。

三、检查方式及人员分工

1. 检查人员：市、区统计局执法人员。

2. 检查方式：以集中与实地检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局各专业负责提供检查单位名录库，统一在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部门协同监管平台-河南）”随机抽取检查单位，被检查街道办事处、柏庄镇负责做好协调保障工作。

3. 人员分工：政策法规专业重点检查第1项，其他专业科室重点检查2~3项。

四、时间安排

年度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安排在五月份，具体检查时间由检查组提前通知被检查街道办事处、柏庄镇，由街道办事处、柏庄镇负责通知被检查单位。

五、结果运用

检查中发现的统计违法行为，由检查组成员依法处理。对检查中存在的一般性问题，限期整改落实；对检查中存在的严重问题，进行公开约谈；对违法违纪行为，依法、依规、依程序进行严肃处理。

六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。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工作是落实各级关于做好“双随机一公开”要求的实际行动，是检验各单位落实工作质量的有效举措，是发现问题、整改问题的重要手段，各单位要充分认清此项工作的重要意义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按照计划中明确的相关内容抓好落实，确保年度“双随机”抽查工作顺利进行。

（二）精心准备。各街道办事处、柏庄镇要认真做好各项准备工作。要进一步明确人员分工，开展好自查自纠，搞好企业宣传。局各专业要全面分析本专业可能存在的问题，认真准备相关资料，确保检查效果。统计执法人员要认真学习执法监督检查的相关规定、程序和要求，做到严格按规定执法。

（三）遵守规定。所有执法人员要严格落实统计执法人员政治纪律、廉洁纪律和保密纪律，严格公正执法。被检查街道办事处、柏庄镇要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落实好保障工作。同时要合理划分检查场所，保持社交距离，确保人身安全。

附件：安阳市北关区统计局年度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附件

安阳市北关区统计局年度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计划名称	任务名称	抽查类型	抽查事项	事项类型	抽查方式	检查对象	检查方式	乡(镇)办抽查要求	抽查比例	抽查时间	责任科室
年度全区统计“双随机”抽查	全区统计“双随机”抽查	统计数据质量检查	1. 依法提供统计资料情况检查 2. 依法建立原始记录、统计台账和统计资料管理制度情况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不定向	被抽中街道、镇所有规模以上工业、有资质的建筑业、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、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、全部房地产开发经营业、规模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，以及有500万元以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企业(单位)。	现场检查	区统计局组织，街道、镇配合	不低于5%	4-11月	办公室